

此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新沂市残疾人联合会政府购买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1-YMXM-C2025-0003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沂市残疾人联合会）的（新沂市残疾人联合会政府购买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新沂市残疾人联合会政府购买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新沂市苏馨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714.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4.7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名称）（盖章）：新沂市苏馨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2月16日



李洋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